

辩证

思维方式

论

狭义辩证

逻辑原理



BIAN
ZHENG
SI WEI
FANG SHI LUN

苗启明

辩证思维方式论

——狭义辩证逻辑原理

苗 启 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

本书是一本颇具特色的学术探讨性论著。它站在当代科学特别是系统论和现代逻辑思想的基础上，运用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理论建构方法，对辩证思维方式作了周密的探讨，并对它把握对象的方法、规律、表达形式和理论建构方式等基本内容，都作了符号化、公式化、规范化的处理，具有显著的时代气息。本书既注重从理论上解释、又注重从实践上规范辩证思维方式，注重它的方法性、工具性和可操作性。

本书既适合哲学、逻辑学、思维科学和其他学科的研究者作参考，又适合作大学生和研究生的教参、教材，也适合有一定理论基础的党、政、军、企事业干部和广大青年学习辩证思维方式时使用。

辩证思维方式论
——狭义辩证逻辑原理
苗启明

高等教育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北京科技发行所发行
北京市顺义县印刷厂印装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 12 字数 310 000
1990年4月第1版 1990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4,150
ISBN7-04-002586-8/C·11
定价3.30元

一般地说文化上的进步，特殊地说科学上的进步，都使较高级的思维关系逐渐显露，或至少将这些关系提高到更大的普遍性，从而引起更密切的注意。

——黑格尔：《逻辑学》

辩证的思维，不过是在整个自然界中到处盛行着的由于对立而产生的运动的反映而已。

在涉及概念的地方，辩证的思维至少可以和数学计算一样得到有效的结果。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

DAT 68/03

序　　言

辩证逻辑是一门关于辩证思维的规律、形式和方法的科学，在辩证逻辑形成的历史中，中国古代和古希腊的哲学家对辩证思维的研究具有一定的意义，直到19世纪德国哲学家黑格尔才第一次建立了一个唯心主义的辩证逻辑的体系。

马克思、恩格斯批判继承了前人特别是黑格尔逻辑的积极成果，吸收了自然科学研究中的思维经验，创立了科学的辩证逻辑学，留下了《资本论》的逻辑，成为实际运用辩证逻辑的光辉典范。列宁在新的历史条件下发展了马克思、恩格斯关于辩证逻辑的思想，在《哲学笔记》中，阐明了辩证逻辑的许多重要原则、主要内容、基本要求以及进一步研究辩证逻辑的途径。马克思、恩格斯、列宁虽然都曾希望能够在唯物主义前提下建立起真正科学的辩证逻辑理论体系，但因他们当时的精力主要集中于解决政治、经济等方面的问题，所以他们要建立辩证逻辑理论体系的愿望，始终没有得到实现。

20世纪以来，特别是50年代以后，对辩证逻辑的研究又重新兴起。这是因为现代自然科学的发展，显示了研究辩证逻辑的必然性和迫切性；社会的急剧变革和动荡迫切需要辩证逻辑作为思维工具；逻辑科学自身的发展也需要产生辩证逻辑。总之，实践的需要，带来了辩证逻辑发展史上的兴旺时期。近30年来，苏联、东欧各国的哲学、逻辑学等领域的许多学者从事着辩证逻辑这门思维科学的研究，并做出了一定的成绩，就连西方一些国家有的哲学家和逻辑学家也对这门科学进行着研究。

50年代中期，我国的哲学、逻辑学等领域的工作者，就开展对辩证逻辑这门思维科学的对象、性质以及它的思维规律与方法等根本性问题的研究和讨论，并且取得了一定的进展，积累了一

些资料，也锻炼、培养了从事研究这门科学的人才。后来由于“十年动乱”的干扰破坏，使得这门科学在我国的发展处于停滞的状态。

粉碎“四人帮”以后，随着全国各项事业的发展和四个现代化建设的需要，辩证逻辑的研究与讨论，也在新的起点上开展了，并且取得了新的成果。苗启明同志的《辩证思维方式论》这部著作就是在这个新的阶段里，以马克思、恩格斯、列宁关于辩证逻辑的理论为指导，吸取一些现代科学成就，运用科学方法，建立了一个比较完整的辩证逻辑的理论体系，并对其内容做了比较详细的阐述，其中在许多地方都提出了具有独到的见解。从目前已出版的一些辩证逻辑的著作来看，苗启明同志的《辩证思维方式论》是一本有一定水平和一定特色的辩证逻辑著作。但是，由于辩证逻辑是一门正在创立过程中的科学，许多问题还需做较长期的研讨，这本著作也正是本着探索精神撰写出来的。希望广大的哲学和逻辑工作者、专家、学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苗启明同志在今后适当的时候对本书进行修改，使辩证逻辑这门科学日臻完善。

方 华

1989.4.2

本书中主要符号及其含义

- \vee : 或, 析取, 对立, 相互否定关系, 读作“或”。
- \wedge : 且, 合取, 统一, 相互肯定关系, 读作“且”。
- \leftrightarrow : 对应, 对立统一, 正反相合, 既肯定又否定的关系, 读作“对偶”, “对应”。
- \neg : 逻辑否定, 读作“非”。
- \sim : 辩证否定, 读作“反”。
- $>$: 大于, 优于, 强于。
- $<$: 小于, 劣于, 弱于。
- \supset : 包含。
- $\Leftarrow \rightarrow$: 相互作用, 系统联系。
- \Rightarrow : 进展, 过渡, 制约, 转化, 方向等。

目 录

导论 思维认识方式的发展与狭义辩证逻辑的产生	
生.....	(1)
一、人对世界的思维认识方式及其区分.....	(1)
(一) 直观的思维认识方式.....	(4)
(二) 抽象的思维认识方式.....	(7)
(三) 从抽象方式过渡到辩证的思维认识方式.....	(9)
二、辩证思维方式的发展与狭义辩证逻辑的产生.....	(15)
(一) 辩证思维方式在历史上的产生与黑格尔对它的 推进.....	(15)
(二) 辩证思维方式在辩证唯物主义哲学中的成熟与 它在当代科学中的发展.....	(20)
(三) 狹义辩证逻辑产生的必然性.....	(29)
三、狭义辩证逻辑的对象、性质与定义.....	(35)
(一) 狹义辩证逻辑的性质和定义.....	(35)
(二) 狹义辩证逻辑系统与广义辩证逻辑系统的区别.....	(39)
(三) 从两种辩证逻辑系统看当代辩证逻辑探讨中 的问题和出路.....	(42)
(四) 本书的理论立场和研究方法.....	(44)

第一篇

辩证思维方式的总体特征

第一章 辩证思维方式及其系统性联系	(47)
一、辩证思维方式的思维原则.....	(47)
(一) 辩证思维方式的思想前提.....	(47)
(二) 辩证思维方式的辩证性与系统性原则.....	(49)
(三) 两个原则的一致.....	(51)
二、辩证思维方式的存在特征.....	(53)
(一) 辩证思维方式的定义.....	(53)

(二) 辩证思维方式的认识立场.....	(55)
(三) 概念的把握与概念的逻辑.....	(57)
三、辩证思维方式的本质：语义辩证运动.....	(60)
四、辩证思维方式的构成基础、基本环节与其系统性	
联系.....	(66)
(一) 辩证思维方式的构成基础.....	(66)
(二) 从构成基础到基本环节的过渡.....	(68)
(三) 基本环节及其系统性联系.....	(70)
五、对几个理论问题的辨析.....	(75)

第二篇

辩证思维方式在认识过程中的体现

第二章 辩证思维方法.....	(81)
第一节 辩证综合分析法.....	(85)
一、直接辩证分析.....	(85)
(一) 矛盾分析.....	(85)
(二) 相互作用分析.....	(91)
(三) 具体分析与变化发展分析.....	(92)
二、间接辩证分析.....	(98)
(一) 辩证范畴分析.....	(99)
(二) 辩证关系分析.....	(101)
(三) 对立方法的结合.....	(102)
三、辩证运演方法.....	(106)
(一) 矛盾辨析.....	(106)
(二) 矛盾运演.....	(112)
(三) 矛盾运演的概念体现.....	(115)
第二节 系统综合分析法.....	(118)
一、相关分析（系统性分析）.....	(120)
(一) 耦合分析.....	(120)
(二) 制约分析.....	(123)
(三) 多维相关与结构分析.....	(129)
二、多元分析.....	(134)
(一) 多向分析.....	(135)

(二) 多边综合	(138)
(三) 多度推测	(141)
三、总体分析	(143)
(一) 简繁递进分析	(144)
(二) 主从制约分析	(145)
(三) 总体统序分析	(147)
第三节 辩证想象法（两面神方法）	(149)
一、辩证想象的特征	(149)
二、辩证想象的具体方法	(151)
(一) 反向探索	(152)
(二) 极性关联	(152)
(三) 对立性设想	(153)
三、辩证想象的多方体现	(158)
(一) 在理论思维中的体现	(158)
(二) 在学术论争中的体现	(159)
(三) 在社会实践领域中的体现	(160)
第三章 辩证思维规律	(164)
第一节 辩证思维方式的基础规律——相容性原则	(165)
一、思维在逻辑矛盾状态中的真值规律	(165)
(一) 抽象同一原则与抽象真值规律	(165)
(二) 逻辑矛盾状态	(166)
(三) 逻辑真值规律	(168)
二、逻辑真值规律所规定的语用相容性原则	(170)
(一) 同一原则（同一律）	(171)
(二) 不矛盾原则（不矛盾律）	(172)
(三) 排中原则（排中律）	(172)
三、在相容性原则基础上的辩证思维	(173)
(一) 辩证同一原则与辩证真值规律	(173)
(二) 语义辩证运动的规律群	(176)
第二节 辩证思维方式的基本规律——辩证同一规律	(177)
一、内在差异律	(178)
(一) 内在差异律的内容	(178)

(二) 内在差异律的逻辑实质	(180)
(三) 内在差异律的条件与要求	(181)
二、辩证矛盾律	(182)
(一) 辩证矛盾律的内容	(182)
(二) 辩证矛盾律的逻辑实质	(185)
(三) 辩证矛盾律的条件和要求	(186)
三、具体容兼律	(189)
(一) 具体容兼律的内容	(189)
(二) 具体容兼律的逻辑实质	(193)
(三) 具体容兼律的条件与要求	(193)
四、辩证同一规律与相容性原则的关系	(197)
(一) 几种代表观点	(197)
(二) 两群规律的一致性、假冲突与解决的方式	(198)
(三) 逻辑矛盾与辩证矛盾的区别问题	(201)
第三节 辩证思维方式的整体联系准则——融贯统协准则	(203)
一、融贯统协准则的客观基础	(204)
二、融贯统协准则	(205)
三、融贯统协准则对理论思维的规范	(206)
第四章 辩证思维活动	(209)
一、思维的辩证本性	(210)
二、思维活动的辩证性	(213)
三、辩证的思维活动	(216)
(一) 环节辨识活动	(217)
(二) 依序构合活动	(218)
(三) 总体整合活动	(218)
第三篇	
辩证思维方式在表述方式中的体现	
第五章 辩证表达形式	(221)
第一节 概念表达形式（对立同一性）	(222)
一、对立性概念	(222)
二、具体性概念	(224)

三、系列性概念	(227)
第二节 判断表达形式 (相反相成性)	(228)
一、简单辩证表达式	(231)
(一) 单纯表达式 (主宾对立式)	(234)
(二) 双重肯定表达式 (内在矛盾式)	(237)
(三) 肯定否定表达式 (系词辩证式)	(240)
二、复合辩证表达式	(243)
(一) 辩证合取式.....	(245)
(二) 辩证析取式.....	(249)
(三) 辩证条件式.....	(251)
三、辩证联结表达式	(256)
(一) 复杂合取式.....	(256)
(二) 复杂析取式.....	(257)
(三) 复杂联言式.....	(257)
第三节 推理表达形式 (辩证制约性)	(259)
一、原理推断	(260)
(一) 对立面推断.....	(261)
(二) 统一体推断.....	(264)
(三) 矛盾转化推断.....	(268)
二、事实推测	(278)
(一) 简单的辩证推断.....	(278)
(二) 辩证规律性推断.....	(279)
(三) 辩证演进性推论.....	(282)
三、环节推演	(284)
(一) 辩证环节推演.....	(285)
(二) 系统环节推演.....	(287)
(三) 发展环节推演.....	(291)
第六章 辩证理论建构方式	
辩证理论的逻辑建构准则：从简 单过渡到复杂	(295)
第一节 从抽象上升到具体——逻辑与系统整体	

相一致.....	(298)
一、从抽象上升到具体的特征.....	(298)
(一) “上升方式”的体现形态.....	(298)
(二) “上升方式”的三重规定性.....	(299)
(三) “上升方式”的推演序列.....	(302)
二、对“上升关系”的探讨方法.....	(303)
(一) 逆溯法.....	(304)
(二) 顺演法.....	(305)
(三) 两端推演法.....	(306)
三、“上升方式”的类型、功能与运用前提.....	(307)
(一) “上升方式”的基本类型.....	(307)
(二) “上升方式”的逻辑功能.....	(308)
(三) “上升方式”的运用前提.....	(309)
第二节 逻辑与历史的一致.....	(311)
一、逻辑与自然发展史相一致.....	(313)
二、逻辑与整体形成史相一致.....	(315)
(一) “相一致”的客观前提.....	(315)
(二) “相一致”的基本特征.....	(316)
(三) 达到“相一致”的途径.....	(319)
三、逻辑与认识深化史相一致.....	(322)
(一) 客体的形成史与主体的认识史.....	(322)
(二) 逻辑与认识深化史的一致.....	(323)
(三) 特殊认识史与一般认识史.....	(323)
第三节 逻辑与辩证法、认识论的统一.....	(325)
一、两种对立的理解.....	(325)
二、逻辑与辩证法、认识论在方法论上的统一.....	(327)
(一) 三者在方法论上的统一.....	(327)
(二) “三者统一”的关键.....	(328)
(三) 达到“三者统一”的具体途径.....	(329)
三、“统一方法”是哲学和广义辩证逻辑的根本方法.....	(331)

第七章 辩证理论系统和辩证范畴体系	· · · · ·	(334)
第一节 辩证理论系统的形成	· · · · ·	(334)
一、形成前提	· · · · ·	(335)
(一) 客观前提	· · · · ·	(335)
(二) 主观前提(认识前提)	· · · · ·	(336)
(三) 思维前提	· · · · ·	(336)
二、系统联系	· · · · ·	(337)
(一) 构成环节的相关性	· · · · ·	(338)
(二) 逻辑建构的推演上升性	· · · · ·	(339)
(三) 理论整体的系统整合性	· · · · ·	(340)
三、理论特征	· · · · ·	(343)
(一) 以概念的整体结构为理论纲要	· · · · ·	(343)
(二) 以概念的关系与转化为支配原理	· · · · ·	(344)
(三) 以具体的形态和事实为理论基础	· · · · ·	(345)
第二节 辩证范畴体系的建构	· · · · ·	(346)
一、范畴	· · · · ·	(347)
(一) 范畴自身	· · · · ·	(347)
(二) 范畴关系	· · · · ·	(349)
(三) 范畴群与范畴推演(范畴序统)	· · · · ·	(351)
二、范畴体系	· · · · ·	(355)
(一) 经向的环节深化运动	· · · · ·	(355)
(二) 纬向的层次从属运动	· · · · ·	(357)
(三) 范畴体系的逻辑结构(范畴序统)	· · · · ·	(358)
三、特殊性与普遍性的范畴体系	· · · · ·	(359)
(一) 特殊性的范畴体系	· · · · ·	(359)
(二) 普遍性的范畴体系	· · · · ·	(363)
(三) 广义辩证逻辑(哲理逻辑)的范畴体系	· · · · ·	(363)

导 论

思维认识方式的发展与狭义 辩证逻辑的产生

一、人对世界的思维认识方式及其区分

如果说，17世纪的牛顿力学、19世纪的科学三大发现，都给哲学和人们的思维认识方式以重大的、决定性的影响的话，那么，本世纪以来可以与之相媲美的，则要数“三论”（普通系统论、信息论、控制论）对哲学和人们的思维认识方式的影响了。^①这种影响的最重要的方面，不仅涉及到对辩证法的再认识，而更在于包含传统的辩证思维在内的新的思维认识方式的成熟。这种思维认识方式，仅就其最新倾向来看，可以称之为系统的思维认识方式。然而，从其实质上看，则并没有超越辩证的思维这种理性思维的范畴。在“三论”出现以前，辩证思维方式限于当时的科学水平，主要注意于事物和世界的辩证性（即矛盾性）这个侧面。而“三论”的出现，其最大的推进，就在于促使人们进而注意于事物和世界的系统性或者说整体性联系这个侧面，并以之成为思维认识方式的新的支撑点。这应该看做是以辩证性为核心的辩证思维方式的现代发展。它实际上是人类从古至今的全部认识史所孕育着的、而今终于成熟了的具有普遍性和必然性的现代思维认识方式。

^①国外有人指出：三论又一次“彻底地改变了世界的科学图景和当代科学家的思维方式”。见《哲学译丛》，1979年第一期。

为对这种思维认识方式的发展进行考察，我们首先应对“思维认识方式”这一概念及其在历史发展中的基本阶段、基本形式，作一概略的介绍。

所谓“思维认识方式”，是我们必须引进理论中的一个新的综合的基本概念。这个概念是通常所言的“思维方式”和“认识方式”的综合，是含思维、认识于一体的概念，并且包含方法的性质于其中。因此，它既要求从逻辑学的角度加以看待，又要求从认识论的角度加以看待（它是一个交缘学科），而这样做的结果，它本身就成了一种思维方法论。

“思维方式”与“认识方式”之所以应该并且能够结合一体是因为：思维方式的实质乃是认识方式，认识方式是通过思维方式而实现的。在实际的存在中，思维和认识是不可分割地联结在一起的。“思维认识方式”这一概念，就是反映思维和认识结合一体这种实际情况的。从思维和认识结合一体考察思维，是辩证逻辑特有的立场。

进而，如果“思维认识方式”这一概念是合理的、有根据的，那我们就要更进一步问问：人的（个体的，群体的，人类的）对世界的思维认识方式，是混然一体，没有区别的呢，还是有其不同的方式或发展阶段？显然，回答只能是后者。于是，问题就被归结为：这些不同的阶段是什么呢？怎样对它进行区分呢？这个问题也就是：人们对思维认识方式进行区别的根据是什么？我们认为，这个根据只能既是主观的、又是客观的，并且归根结底是客观的。好在这个客观的根据，哲学早就为我们找到了。这就是由黑格尔首先加以研究的“单一、特殊与普遍”^①这组逻辑范畴。黑格尔赋予这组范畴的唯心主义含义，我们可以不必管。但他却真实地把握住了三者的辩证关系。他指出：“普遍性、特殊性、个体性，抽象地看来，也就相同于同、异、和根

^①黑格尔：《小逻辑》，1962年版，第344页。

据。但普遍性乃是自我同一的，不过须明白了解为，在普遍性里同时复包含有特殊的和个体的在内。再则，特殊的即是相异的，或有特殊性格的，不过须了解为，它自身是普遍的并且具有个体性。同样，个体性亦须了解为主体或基本，包含有^种和类于其自身，并且有实质性的存在。”^①从唯物主义哲学观点来分析这三者的关系，可以说：所谓“单一”，就是普遍存在着的、无量多的个体事物。它是物质世界的实际存在体，是实物，是特殊性与普遍性赖以存在的根据。而所谓“特殊”，就是同种类的个体事物的总和，是通过所有同类“单一”个体而存在的、具有特定规定性的某种物质运动形式，它就是同类单一个体中的共同本质和实质性的东西。而所谓“普遍”，就是所有单一事物、所有物质运动形式（特殊）的总合，即整个物质的存在着的世界。它涵盖着特殊性与单一性的东西并实地体现为特殊性和单一物。也就是说，它借助于单一而成为实际存在着的东西。总之，单一、特殊与普遍，是一切事物以单一为基础的同时存在着的三层逻辑环节。但三者不是平起平列的，而是由量的扩展达到质的深化的不同深层的逻辑环节。正是这种不同深层的逻辑环节，在客观上决定着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把握，也必然有相应的不同质的阶段或方式。

那么，思维在主观上有没有这个条件呢？

马克思、恩格斯指出：由于思维本身是从客观世界中成长起来的，因而，它就不能不与客观世界的逻辑本性相适应。这种适应，这种在世世代代探讨世界的过程中发展起来的适应于单一性、特殊性和普遍性的主观反映环节，不外就是思维借以进行的反映对象的意识环节。它们是：（1）借助于感官和感觉的直观，通过直观可以把握单一的东西；（2）借助于表象和语言的抽象，通过抽象可以把握特殊的一般本质。以上这两层是人们都承认

^①黑格尔：《小逻辑》，1962年版，第340页。